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12日，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根据公司2017年经营计划安排，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求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，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，其他业务品种如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开立保函、国内信用证、汇票贴现等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,000万元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可占用公司部分授信额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公司名称 | 银行名称 | 拟申请额度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|
|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| 中国建设银行上地支行 | 42,000万元（其中，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不超过28,000万元额度。） |
| | 江苏银行中关村分行 | 5,000万元 |
| | 民生银行环保园支行 | 15,000万元（其中，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不超过3,000万元额度，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不超过1,000万元额度。） |
| | 招商银行大运村支行 | 5,000万元（其中，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占用不超过2,000万元额度。） |
| | 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| 13,000万元 |
|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|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| 3,000万元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| 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| 15,000 万元 |
| |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| 2,000 万元 |
|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|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| 30,000 万元 |
| 合计 | - | 130,000 万元 |

上述各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，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。公司授权董事长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。

上述事项尚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2日